

大众新闻  
客户端大众日报  
微信

国家发展改革委：

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  
“两重”建设和“两新”工作

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（魏玉坤 黄晨发）记者18日从国家发展改革委获悉，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尽快修订出台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，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、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等向民营企业公平开放，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“两重”建设和“两新”工作。

民营经济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，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、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。目前，我国民营企业数量占企业总数的92%以上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民营企业占比也在92%以上。

“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已提请审议，我们将抓紧做好出台实施的相关准备。同时，加快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，积极参与涉企执法专项行动，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。”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郑备说。

郑备表示，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细化实化举措，进一步健全法律法规，强化失信惩戒，防止边清边欠，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。

“我们将认真落实各项助企纾困政策，充分发挥部际联席会议制度作用，用好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和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，对民营企业反映的困难问题，精准施策、真帮实帮，把各项政策举措落到实处。”郑备说。

国家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  
3月1日上线试运行

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（记者 张晚洁 顾斌）记者18日从国家数据局获悉，国家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已开发完成，正在进行部署和测试，将于3月1日上线试运行。

国家数据局副局长陈荣辉介绍，国家数据局制定统一的登记技术和业务标准，负责建设国家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，确保与各省平台对接，实现登记信息互联互通和统一赋码，各省数据管理部门牵头建设省级登记平台，目标在年内构建起职责明确、分工负责、运转有序的全国公共数据资源登记体系。

目前，浙江等省级平台已开发完成，将与国家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同步上线，其他省级平台将根据建设情况陆续上线。

记者了解到，国家数据局所属事业单位负责办理中央和国家机关及其直属机构、中央企业的公共数据资源登记，省级和地市级登记机构建设由省级数据管理部门统筹。

陈荣辉说，登记主体也按照属地原则，到相应登记平台进行资源登记。但需要说明的是，不少地方登记平台还在建设，暂时无法提供属地登记服务，这些省份可以先行使用国家平台进行登记。

“国家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平台不仅是公共数据资源的管理系统，也是信息披露和资源发现的窗口。”陈荣辉说，平台上线运行后，供数单位可发布数据资源和产品信息，用数单位可查找数据资源等，更好实现供需对接，为降低全社会用数成本、促进数据资源价值释放创造条件，同时通过登记工作，掌握全国公共数据资源底账，加强授权运营信息披露，促进授权运营规范化、透明化。

危化品相关专项规划将纳入  
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管理

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（王立彬 龙欣怡）危险化学品管理关系着生产安全，也与老百姓生命财产安全息息相关，今后危化品相关专项规划将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管理。

记者18日从自然资源部获悉，日前召开的自然资源部安全生产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全体会议，明确提出将把危险化学品相关专项规划作为重点工作之一，严格规划审批，将危险化学品相关专项规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管理。

据悉，2025年，自然资源部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，指导统筹布局国土空间综合防灾规划涉及的空间、用地和设施，推动构建国土空间防灾安全格局；优化基础设施空间格局，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，增强安全韧性。

与此同时，自然资源部还将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，科学设置、优化矿业权布局；严格监督执法，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，严厉打击违法行为；扎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、海洋灾害监测预警等工作，强化风险隐患巡查排查。

1月份全国铁路旅客  
发送量3.69亿人次

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（记者 叶昊鸣）2025年1月份，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为3.69亿人次，同比增长12.1%。其中，动车组旅客发送量为2.75亿人次，占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的74.6%，同比增长10.6%。

这是记者18日从国家铁路局获悉的消息。1月份，全国铁路客运量稳步增长，旅客周转量为1446.17亿人次，同比增长17.6%。其中，动车组旅客周转量为971亿人次，同比增长18.9%。铁路行业扎实做好春运各项工作，春运安全持续稳定、秩序平稳有序。

货运方面，1月份，全国铁路货运发送量为4.23亿吨，货运周转量为2884.72亿吨公里。其中，国家铁路货运发送量为3.27亿吨，货运周转量为2664.89亿吨公里。

1月份，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39亿元，同比增长3.7%，投产铁路新线18.3公里。

中国科协：到2035年推动建设  
千种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科技期刊

据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（记者 温竞华）中国科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第九次会议18日表决通过的《中国科协2035行动计划纲要》提出，壮大一流科技期刊方阵，到2035年推动建设千种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科技期刊。

科技期刊直接体现国家科技竞争力和文化软实力，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是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重要支撑。2019年7月，中国科协等4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深化改革 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的意见》，对推进我国科技期刊建设作出全面部署；同年9月，中国科协等7部门启动实施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，以5年为周期，面向全国科技期刊系统构建支持体系。

据了解，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已扶持近300种科技期刊进入一流行列，影响力位居本学科国际排名前5%、前25%的期刊较2018年分别增长6倍、2倍。

根据纲要，未来10年，中国科协将滚动实施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，扩大中高层科技期刊支持覆盖面，扩大集群集团化试点规模，构建自主评价体系、拓宽国际开源渠道、促进开放科学发展等，推动我国科技期刊影响力持续提升。

新春伊始我国巨型星座组网稳步推进，一批新型号火箭蓄势待发

## 逐梦九天，中国商业航天正起飞

新春伊始，我国巨型星座组网稳步推进，一批新型号火箭蓄势待发，我国商业航天抓住“黄金机遇期”，创新再升级。

## 创新部署：实现从“0”到“1”的突破

2024年11月底，我国海南商业航天发射场建成并成功首发，商业航天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零的突破。

从“0”到“1”，标志着商业航天真正形成执行发射的完整能力，补齐了商业航天的缺口，更见证了我国在航天领域的创新部署。

《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中长期发展规划（2015—2025年）》提出鼓励社会资本步入航天领域，商业火箭和商业卫星公司如雨后春笋，不断涌现；2024年，商业航天作为“新增长引擎”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，地方产业协同加速布局。

“新型举国体制推动科技创新，商业航天的技术、资本、人才等要素加速聚集，为行业发展奠定基础，并在多领域实现突破。”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火箭专家范瑞祥说。

从顶层设计到地方实践，一系列推动商业航天发展的政策规范不断出台；北京、上海、广东等十余个省份密集出台专项支持政策，形成多个商业航天产业集群，构建完整的产业体系；通过政策联动和资源整合，全国范围内的商业航天产业协同正在形成。

## 向新而行：推进从“1”到“N”的转型

多家商业航天企业探索运载火箭的回收和重复使用并取得进展，验证火箭垂直起降飞行试验陆续成功；目标成为“万星星座”的千帆星座及GW星座卫星相继发射升空……

“我们计划朱雀二号等火箭在未来两年稳步进入商业运营阶段。”蓝箭航天创始人、CEO张昌武说，朱雀三号可重复使用火箭去年已完成10公里级垂直起降返回飞行试验，相信在未来几年内，商业航天领域将出现火箭可重复使用技术大发展的“高光时刻”。

一封封捷报，标志着我国商业航天向新而行的脚步。

江苏深蓝航天有限公司创始人霍亮感到，随着政策支持以“基础能力建设”转向“引导创新突破”，低轨卫星星座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带动产业链重



2024年11月27日，朱雀二号改进型一运载火箭在东风商业航天创新试验区发射升空，将搭载的光传01、02试验星顺利送入预定轨道，飞行试验任务获得圆满成功。（□新华社发）

构，火箭、卫星迎来需求“井喷”，商业航天产业加速从“项目制”向“服务制”转型。

银河航天的合作伙伴，从2018年的100多家增长到现在的1300余家，供应链涵盖精密加工、铸造、电子集成、能源、机电、材料等领域。

“商业卫星正从‘少量定制模式’向‘批量模式’转变，像生产电脑一样生产卫星正逐步成为可能。”银河航天首席科学家张世杰预测，低时延、低成本、广覆盖、高可靠的卫星互联网，将在未来成为我国商业航天发展的又一里程碑。

作为全国规模最大的商业雷达遥感星座，航天宏图研发的女娲星座在轨卫星数量已达12颗，为我国智慧城市、水利安全、灾害预警提供“太空支持”。巴基斯坦瓜达尔港、印度尼西亚雅万高铁等十余个境外项目，也得到女娲星座的“安全护航”。

“民营商业航天力量日益壮大，未来还将产生更多技术亮点。”航天宏图联合创始人廖通途充满信心。

## 相关新闻

## 商业航天：如何从跟跑到领跑

无论是可回收重复使用火箭投入使用进入“倒计时”，还是商业卫星大规模组网进入“进行时”，我国商业航天成绩斐然，潜力无限。

与此同时，不少业内人士也指出，商业航天发展目标不仅是更多的火箭发射和更为密集的卫星组网，而是搭建起覆盖全链条的商业航天产业生态，实现从“跟跑”到“领跑”的蜕变。

“国家队+企业”的模式正在成为商业航天领域快速发展的重要推动力。”九州云箭董事长季凤来表示，两者协同发展不仅能够加速航天技术迭代升级，还能推动航天应用场景的多元化和商业化落地。

“商业航天是典型的重资产、高风险行业，需要政策、技术和资金的多重驱动。”

“期待能有更多耐心资本加入这个行业。”

“希望投资结构向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倾斜。”

根据计划，朱雀三号、力箭二号、智神星一号等一批新型号火箭将在今年密集开展首飞任务；海南商业航天发射场二期项目于1月正式开工，计划新建两个液体火箭发射工位。

政策引领，厚积薄发。创新，让我国家商业航天加速腾飞，逐梦九天。

（据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 记者 宋晨 梁坤）

## 想当“网红” 为何反陷官司？

看似“造梦”计划，却是“违约”被起诉、被要求赔偿数十万元的“噩梦”

近期，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受理16起涉及演出经纪纠纷案件，被告均为年轻女性，其中15人为在校大学生，原告则是同一家传媒公司。

签约全球范围内演艺事务合约、不收取任何培训费用、专业团队量身打造素人“网红”……记者调查发现，看似光鲜亮丽的“造梦”计划，带来的却是“违约”被起诉、被要求赔偿数十万元的“噩梦”。

## 十余名在校大学生遭遇违约官司

2023年10月，大学生小关（化名）在某社交平台上收到一条私信。对方自称北京某传媒公司，表示小关形象气质好，符合公司培养条件，可以免费提供“素人精品IP孵化”服务，并希望与其签约。

抱着获得一份兼职的想法，小关同意了对方的邀约。

次日，该公司一名员工添加小关的微信，进一步介绍业务：“主要做穿搭和美妆，不需要交钱，无直播要求，公司仅剩最后一个名额，正规业务，无任何风险。”

在对方发来的正式合同中，小关看到明确提及直播等拍摄内容，要求较为严苛，违反需要支付高额违约金。对此，该工作人员表示：“合同仅为模版，不会追究违约金，也无需按照合同履行拍摄义务。”

确认完拍摄方式和时间等具体问题，小关与该公司线上签约。

然而，一个多月后，该公司“专属运营人员”却要求其进行直播。小关表示“之前沟通没有直播”，但对方态度强硬，称合同上明确列出需要直播，口头承诺不算数，并在此后一直催促小关

直播。

小关参加过几次简单的拍摄，自行垫付了部分费用，但报销申请却被公司以拍摄质量达不到要求等为由拒绝。

双方就直播、报销等问题多次沟通无果，该公司称小关“不履行合约”，将其告上法庭，要求赔偿经济损失近30万元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法官魏若男说，这家公司同样案由的诉讼共16件，被告主要是在校大学生，要求赔偿金额都在30万元上下，目前都以撤诉结案。

## “广撒网”签约、承诺不兑现

记者调查发现，这家传媒公司先是在网络平台有针对性地“广撒网”，再利用在校大学生不熟悉“网红”行业规则和相关法律条款，诱惑其签约，通过设计不公平的合同内容或进行虚假承诺，导致其陷入法律纠纷。

多名学生表示，“噩梦”的开始都源于一条免费打造素人“网红”的私信。

据了解，该公司会通过关键词搜索等筛选出有自我展示需求的大学生用户，一一发私信联系，并反复强调免费、多个成功案例、正规企业等来打消对方的疑虑。

“前期沟通时基本达成一致，对方还给出了一些承诺，不知不觉就放松警惕相信了。”大学生小林（化名）说。而一旦签约，之前谈好的条件则成了“空头支票”，“明明说好不直播，不用按合同走，现在却拿直播卡我们违约。”

小林等人向记者展示了与该公司签订合同前的聊天记录，对方工作人员明确承诺没有直播要求，合同仅是模版，里面的条款不作数等。

记者注意到，该公司提供的《平台合作协议》，工作时长、工作强度等条款明显不适用兼职在校大学生。例如，合同规定“每月直播不少于24日，每日直播时长不少于3小时”，并要求除直播外，按时、保质完成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“大学生要正常上课，这样的工作量怎么可能完成？”一位受访业内人士质疑道。

“公司明知第二天在异地拍摄，却多次故意在前一天傍晚才通知，我需要提前和学校请假、买票，时间根本来不及，只能被迫‘违约’。”小关说。

据了解，该公司曾承诺会安排专业运营人员对接，提供相关拍摄设备及拍摄技巧、账号运营、视频剪辑等各类培训。但实际上，培训仅为几个电子文档供线上自学。

此外，该公司在提交的民事起诉状上，列举了作品创作及制作、运营、艺人生活管理、推广宣传包装等费用近9万元，均无法有效证实。

比如共计3小时的拍摄费用，涉及摄影师人工费、交通费等4万余元，而相关摄影师提供的手写证据材料显示，其为该公司在社交平台上找的临时工，并非所谓的“大牌摄影师”，每小时收费仅为几十元，也并未产生交通费、差旅费等。

记者联系上原告的出庭律师杨律师，追问原告公司是否涉及存在骗局，杨律师表示案件由同事代理，自己只是临时应急出庭，且代理案件的同事也不方便接受采访。

记者在企查查上发现，该传媒公司成立于2023年8月11日，注册资本100万元；2024年1月，因为登记住所无法联系，被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管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。

## 加强行业规范 提高防范意识

《中国网络视听发展研究报告（2024）》显示，截至2023年12月，职业主播数量已达1508万人，主要短视频平台日均短视频更新量近8000万，日直播场次超350万场。

受访业内人士和法律界人士表示，网红经济作为新兴业态，为许多年轻人提供了展现自我、实现梦想的机会。

但当前行业内公司良莠不齐，尤其是网红培训行业，套路深，甚至暗藏骗局，相关部门应加强监管力度，制定更加严格的法规和行业规范。

法院审理时认为，从双方提供的证据来看，传媒公司存在诱导签订霸王合同、故意设置违约“陷阱”的可能。为了有效维护在校大学生的合法权益，法官与原告律师阐明相关事宜，最终该公司选择撤诉。

有律师认为，个别不法公司通过“广撒网”定位相关群体，用诱导、哄骗等手段促使对方签下霸王条款，再以支付签约费、虚增收入等方式作为违约成本获取不当利益，应坚决予以打击。

魏若男说，年轻群体要提高防范意识和法律意识，签署协议时应仔细查看协议条款，特别注意赏罚、违约条款，切勿轻信口头承诺。

当收到“橄榄枝”时，如果确有需求，应选择业内知名度和专业度高的公司，尽量线下了解公司内部当前运营和主播培训情况、公司体量、个性化包装方案等，并留存完整的聊天记录等。

（新华社北京2月18日电 记者 吴文诤 余佩璇）